

证券代码：688409

证券简称：富创精密

公告编号：2024-079

沈阳富创精密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作废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 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沈阳富创精密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4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与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作废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现将有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履行的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情况

（一）2023 年 2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沈阳富创精密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沈阳富创精密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二）2023 年 2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沈阳富创精密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沈阳富创精密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核查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等议案，监事会对本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发表了核查意见。

（三）2023 年 3 月 16 日，公司监事会披露了《监事会关于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情况说明及核查意见》。公司对本次授予

激励对象的名单在公司内部系统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内，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任何对公示名单中拟激励对象的异议。

（四）2023年3月16日，公司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沈阳富创精密设备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沈阳富创精密设备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

（五）2023年3月17日，公司披露了《沈阳富创精密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六）2023年3月24日，公司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激励对象名单和授予数量的议案》《关于向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本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安排等相关事项进行了核实并发表意见。

（七）2023年10月13日，公司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向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作废处理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本次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安排等相关事项进行了核实并发表意见。

（八）2024年4月26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

（九）2024年5月31日，公司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等议案。

（十）2024年11月4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作废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

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调整 2023 年与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及授予数量的议案》及《关于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监事会对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名单进行核查并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二、本次作废处理限制性股票的原因和数量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修订稿、《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由于公司层面可归属的比例为 80%，作废处理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 7.2936 万股；27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已离职，上述激励对象已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作废处理其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 19.81 万股；19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自愿放弃全部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 7.85 万股。综上，本次共作废 34.9536 万股。

三、本次作废处理部分限制性股票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作废处理部分限制性股票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核心团队的稳定性，不会影响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继续实施。

四、监事会意见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沈阳富创精密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沈阳富创精密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鉴于公司层面可归属的比例为 80%；27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已离职及 19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自愿放弃全部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因此本次合计作废处理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34.9536 万股。公司本次作废处理部分限制性股票事项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监事会同意公司此次作废处理部分限制性股票。

五、法律意见书的结论性意见

综上所述，本所律师认为，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

1. 公司本次调整、归属与作废事项已经取得现阶段必要的授权和批准，符合《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2023 年激励计划（草案）》《2024 年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

2. 公司本次调整事项符合《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2023 年激励计划（草案）》《2024 年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

3. 公司 2023 年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及预留授予部分的限制性股票已进入第一个归属期，本次归属条件已成就，相关归属安排符合《管理办法》《2023 年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

4. 公司本次作废事项符合《管理办法》《2023 年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

特此公告。

沈阳富创精密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11 月 5 日